

投标邀请函

(潜在投标人名称):

为加强宁西公司日常经营合规管理,控制用车成本,我公司拟对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公务用车定点维修保养项目以邀请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宁西公司将组成评标委员会,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对各潜在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特邀请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1. 项目名称:

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公务用车定点维修保养项目。

2.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为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公务用车定点维修保养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公务车辆保养、维修、道路紧急救援等。

3. 服务期限

1 年。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1.1 具备一类汽车维修资质(需提供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

4.2 业绩要求:

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2个及以上的公务用车定点维修保养服务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完整版合同。

4.3 信誉要求: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投标人,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附查询结果)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附查询结果)

(3)在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7. 邀请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请持营业执照和法人居民身份证或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8: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在招标人指定地点：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 B 栋 13 楼（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领取邀请招标文件纸质版。

2. 投标人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8.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8.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4 月 2 日上午 10:00，投标人应于当日上午 9:30 至上午 10:00 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 B 栋 13 楼（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开标室。

8.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9. 公告发布

本项目邀请招标公告和补遗书（如有）发布于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官网（www.scnxgs.com.cn）。

10.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进行评标（详见第四章）。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 B 栋 13 楼

联系人：谭先生

电 话：13990710277

招标人：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5 日

